

南京市秦淮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

对伊斯兰教协会行政检查

执法主体	南京市秦淮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
检查类型	专项检查
检查内容	D级危房使用情况
检查依据	《南京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》
行政相对人	南京市伊斯兰教协会
行政相对人类型	社团组织
行政相对人代码 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51320100511155223E
法定代表人	戴云
证件类型	无
证件号码	无
检查结果	木屐巷3号D级危房未完全腾空,仍有一人使用,违反《南京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九条规定。
检查决定	责令2022年4月26日前改正,腾空房屋并封存,由南京市伊斯兰教协会自行管理。
检查日期	2022年4月26日 10时15分

说明:本行政执法检查公开内容是指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日常检查、专项检查及投诉举报核查、依法免罚的检查等。

